



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 
線上繼續教育積分認定辦法

109 年 12 月制訂  
111 年 08 月修訂  
112 年 10 月修訂

- 一、 線上繼續教育乃通訊繼續教育精神之延伸。
- 二、 參加線上教育課程，登入本會網站 E-Learning 專區觀看線上教育課程，於線上完成問題作答且成績達 70 分者核給繼續教育積分。
  - 錄影線上教育課程設有作答期限，以影音學習專區公告為準。
  - 題目由演講者命題，演講者請預先繳交題目電子檔。
  - 測驗題答案在演講中可明確知悉。
- 三、 依「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第 14 條及附表規定，參加網路繼續教育每次積分一點，超過八十點者以八十點計。
- 四、 線上繼續教育積分申請流程
  - (一) 說明
    - E-Learning 專區之課程若有註記積分類別及點數者，方可申請線上繼續教育積分之課程；**請注意課程之作答期限(即積分核給截止日)**。
    - 行政處理費用：每點積分 100 元。
    - 可數堂課合併申請，但各課程積分截止日可能不同；若申請日期晚於截止日，恕無法核給該堂課之積分。
    - 請於每個月 30 日前提出申請，秘書處將於次月 10 日(逢假日順延)公告積分授予名單。
  - (二) 申請流程
    - 請確認您為本會會員，且已完成觀看 E-learning 及通過考題測驗。
    - 請於本會網站【影音學習】→【線上課程積分申請】提出申請並完成繳費。  
網站連結：<https://www.dietitians.org.tw/publicUI/E/E101.aspx>
    - 繳費方式：ATM 虛擬帳號轉帳、郵政劃撥、超商條碼繳費。
- 五、 本辦法於 110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。